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  
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法定代表人：高海毅

项目负责人：温永斌

验收监测参与人员：吴承昆、刘雪婷、乔博、张广乐

建设单位：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温永斌

联系电话：13722193777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选煤厂厂区内

---

检测单位：内蒙古华智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学春

联系电话：13614828766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滨河新区中央景观大道与包哈公路  
交汇处胜源滨河新城二号写字楼七楼 701 室

---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				
设计规模	新建一座危废暂存库，占地面积 54m <sup>2</sup> ，年储存废矿物油 1t，废油桶 5 个。				
实际规模	新建一座危废暂存库，占地面积 54m <sup>2</sup> ，年储存废矿物油 3t，废油桶 20 个。				
建设项目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建设项目 投运日期	2022 年 7 月		
环评时间	2022 年 4 月	现场踏勘 及监测时间	2022 年 7 月 11 日~7 月 12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东胜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内蒙古首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表 审批时间	2022 年 6 月 6 日	环评报告表审 批文号	鄂环东审字（2022）16 号		
投资总概算 （万元）	30	环保投资总概 算（万元）	30	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 （万元）	3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30	比例	100%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3、《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次修正施行；</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p> <p>8、《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p> <p>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施行；</p> <p>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1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p> <p>12、《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蒙古首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22 年 4 月）；</p> <p>13、《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关于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鄂环东审字〔2022〕16 号，2022 年 6 月 6 日）。</p>				

表二 验收执行标准

污染物 排放标准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根据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所采用的标准及其批复文件确认的标准，确定本次验收采用的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有关规定。
-------------	--

表三 调查内容、范围、因子及敏感目标

调查范围	本次竣工验收调查范围参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评价范围，并根据项目实际的变化及对环境的实际影响，结合现场踏勘情况对调查范围进行适当的调整。
调查因子	(1) 废气：非甲烷总烃； (2) 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3) 固废：危险废物的产生量及去向；
敏感目标	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区、文物保护区等特殊环境敏感区。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居民。

表四 工程概况

### 1、工程内容及规模

(1) 地理位置：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项目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0° 3' 54"，北纬 39° 52' 30"。地理位置见图 4.1-1，平面布置见图 4.1-2。

(2) 生产规模：新建 1 座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 54m<sup>2</sup>；库内设置导流槽和废液收集池，废液收集池总容积约为 0.5m<sup>3</sup>，用于收集暂存库地面少量撒漏的废矿物油；暂存库地面、导流槽、废液收集池采取防渗措施；具体防渗措施为：200mm 厚防渗混凝土垫层+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100mm 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设安全照明设施、通风换气设施和观察窗口，暂存库四周设置防护栅栏及警示标志。贮存废矿物油 3t/a、废油桶 20 个/a。

(3) 建设内容：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4.1-1。

(4) 建设时间：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7 月建成投运。

(5)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3 人，由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统一调配，无新增劳动定员；年工作 365 天，每天工作 24 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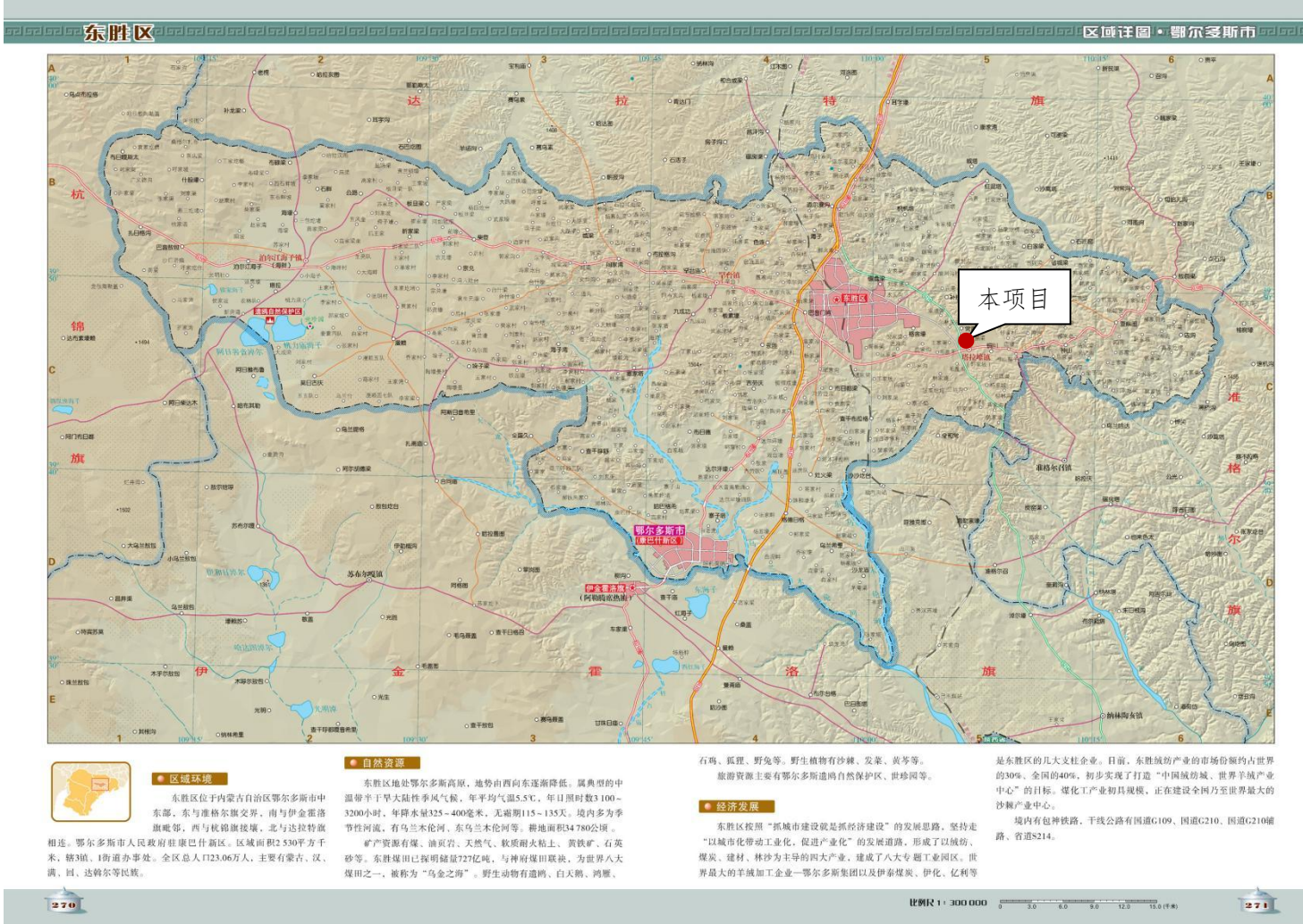


图 4.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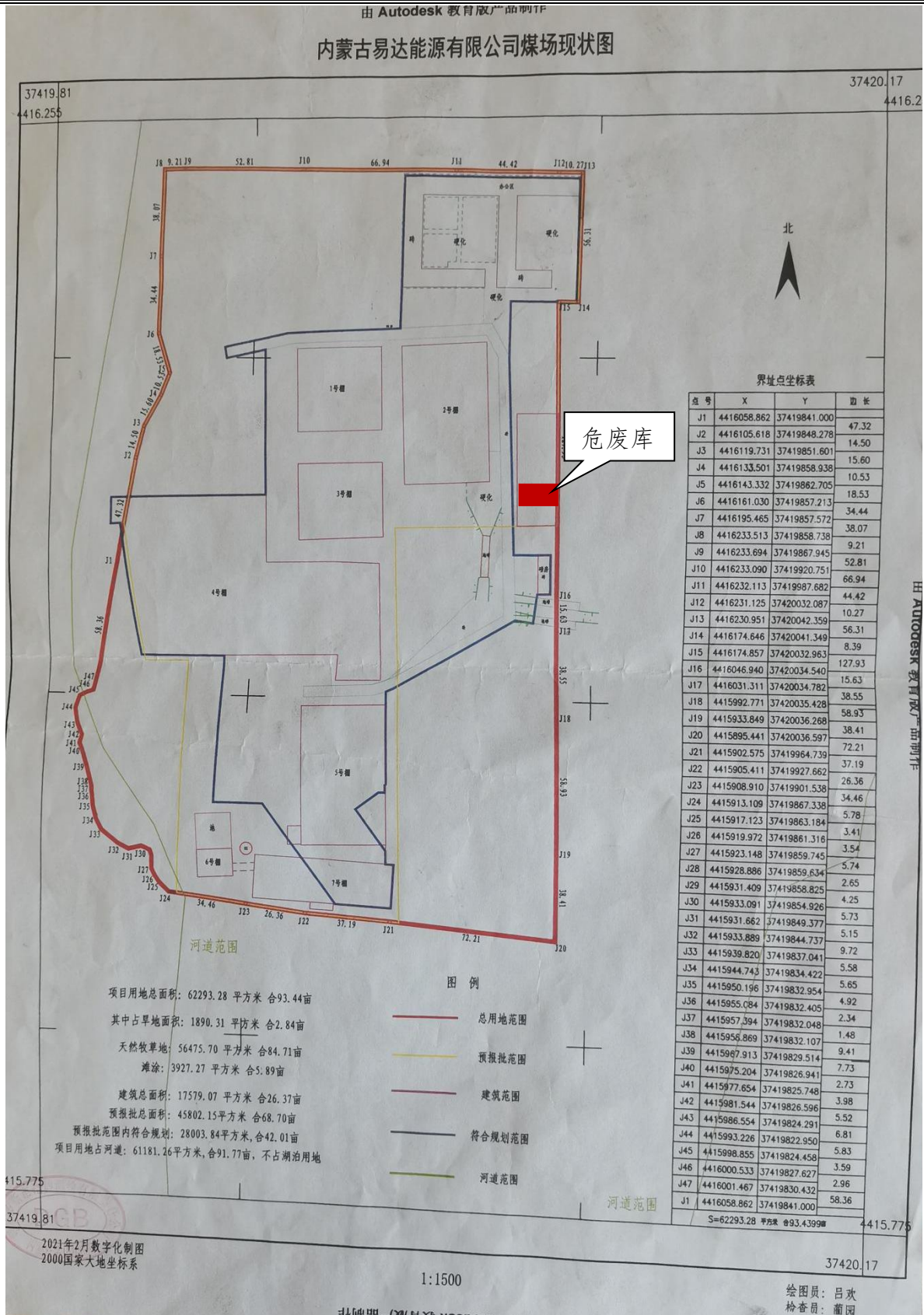


图 4.1-2 项目平面布置图

## 2、建设内容一览表及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表 4.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	规划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说明
主体工程	危险废物暂存库	危险废物暂存库建筑面积54m <sup>2</sup> （规格为12m×4.5m），为单层构筑物，地面设导流槽和废液收集池。危险废物暂存库年贮存废矿物油1t、废油桶5个，分区存放。暂存库地面、导流槽、废液收集池及裙角采取防渗措施，具体防渗措施为：200mm厚防渗混凝土垫层+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100mm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其中，1.5m高的裙角涂刷环氧树脂漆，渗透系数≤10 <sup>-10</sup> cm/s。临时贮存废矿物油的镀锌铁桶置于贮存库内。设安全照明设施、通风换气设施和观察窗口，暂存库四周设置防护栅栏及警示标志。	新建1座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54m <sup>2</sup> ；库内设置导流槽和废液收集池，用于收集暂存库地面少量撒漏的废矿物油；暂存库地面、导流槽、废液收集池及裙角采取防渗措施；具体防渗措施为：200mm厚防渗混凝土垫层+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100mm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设安全照明设施、通风换气设施和观察窗口，暂存库四周设置防护栅栏及警示标志。贮存废矿物油3t/a、废油桶20个/a。	废矿物油增加2t/a、废油桶增加15个/a
	导流槽和废液收集池	在暂存库内两侧地面均设置导流槽，暂存库门口设置围挡。设置废液收集池1座，总容积约为0.5m <sup>3</sup> ，设置导流槽导入废液收集池，用于收集危险废物库地面少量撒漏的废矿物油，导流槽、废液收集池采取防渗处理，渗透系数≤1×10 <sup>-10</sup> cm/s。	在暂存库内两侧地面均设置导流槽，暂存库门口设置围挡。设置废液收集池1座，总容积约为1m <sup>3</sup> ，设置导流槽导入废液收集池，用于收集危险废物库地面少量撒漏的废矿物油，导流槽、废液收集池采取防渗处理，渗透系数≤1×10 <sup>-10</sup> cm/s。	废液收集池总容积增加0.5m <sup>3</sup>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同时贮存期间无需用水，不涉及供水。	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同时贮存期间无需用水，不涉及供水。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依托选煤厂内供电系统，能够满足项目用电。	依托选煤厂内供电系统，能够满足项目用电。	与环评一致
	消防	暂存库内配置一定数量的干粉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暂存库内配置一定数量的干粉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与环评一致
环保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来往汽车尾气，车辆行驶距离较短，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来往汽车尾气，车辆行驶距离较短，	与环评一致

工程	尾气排放量较小，空气中稀释扩散较快；废矿物油无组织废气，通过选用优质密封镀锌铁皮桶，优化管理和操作水平，转运过程采取密闭转运方式，不得随意拆封；厂址开阔，空气流动性良好，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尾气排放量较小，空气中稀释扩散较快；废矿物油无组织废气，通过选用优质密封镀锌铁皮桶，优化管理和操作水平，转运过程采取密闭转运方式，不得随意拆封；厂址开阔，空气流动性良好，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废水	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贮存过程无废水产生及排放。	项目无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贮存过程无废水产生及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	来往车辆限制车速、禁止鸣笛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	来往车辆限制车速、禁止鸣笛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	与环评一致
固废	本项目为危险废物暂存库项目，贮存的危险废物主要来自于主体工程选煤厂产生的废矿物油和废油桶，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在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含油废抹布、含油废手套，暂存于暂存库内，与废矿物油等定期一并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本项目为危险废物暂存库项目，贮存的危险废物主要来自于主体工程选煤厂产生的废矿物油和废油桶。废矿物油定期委托内蒙古崇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废油桶与在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产生的含油废抹布、含油废手套，定期委托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防渗	暂存库地面、导流槽、废液收集池及裙角采取防渗措施，具体防渗措施为：200mm厚防渗混凝土垫层+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100mm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其中，1.5m高的裙角涂刷环氧树脂漆，达到重点防渗要求，即防渗系数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	暂存库地面、导流槽、废液收集池采取防渗措施，具体防渗措施为：200mm厚防渗混凝土垫层+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100mm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设安全照明设施、通风换气设施和观察窗口，暂存库四周设置防护栅栏及警示标志。达到重点防渗要求，即防渗系数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	与环评一致
风险	贮存库内配置一定数量的干粉灭火器、防护服、应急防护工具，地面、墙裙等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导流槽、废液收集池等均进行防渗，防止事故状态下收集桶废液泄露至地下水体，收集桶设置警示标志，危险废物标识参照 GB18597-2001 附录 A 危险废物标签。	贮存库内配置一定数量的干粉灭火器、防护服、应急防护工具，地面等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导流槽、废液收集池等均进行防渗，防止事故状态下收集桶废液泄露至地下水体，收集桶设置警示标志，危险废物标识参照 GB18597-2001 附录 A 危险废物标签。	与环评一致

**3、项目变动情况说明：**本项目较环评废矿物油增加 2t/a、废油桶增加 15 个/a，废液收集池总容积增加 0.5m<sup>3</sup>，不属于重大变动。

#### 4、项目方案

危险废物储存量具体见表 4.4-1。

表 4.4-1 危险废物储存量

序号	危险物质	最大储存量
1	废矿物油	3t/a
2	废油桶	20 个/a

#### 5、生产工艺描述

废矿物油产生后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房内。项目工艺流程图见图4.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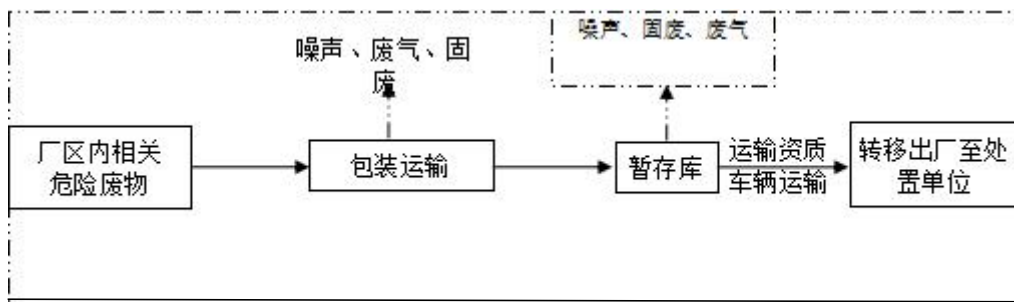


图4.5-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表五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1、废气

废矿物油采用密封铁皮桶桶装，不倒装，带桶一并转运，设有通风换气窗口。

##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不新增生活污水。

## 3、噪声

对运输车辆限制车速、禁止鸣笛、全封闭库房等方式隔声降噪。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运营期产生的废矿物油定期委托内蒙古崇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废油桶与在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产生的含油废抹布、含油废手套，定期委托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非正常情况下泄露的废液及冲洗水进入事故应急池内（1m<sup>3</sup>），收集后交由内蒙古崇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 5、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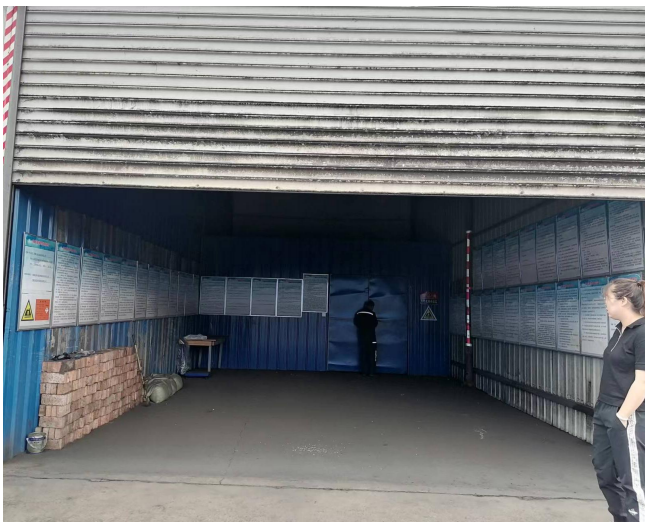
危废库地面、导流槽及废液收集池自下而上依次采用了 200mm 厚防渗混凝土垫层+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100mm 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cm/s。库房门口设有明显危废标识，库房内危险废物分区存放，设有通风换气口，配有视频监控系统、消防设施。



危废库房外部



危废库房内部



双人双锁



专人管理标识标牌



警示标识标牌



标识标牌



收集池



导流槽



分区堆放



警示标识



视频监控



通风扇



防爆灯



油桶粘贴标签



消防设施



计量秤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记录表

单位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废物编号及名称: 900-214-08 废矿物油

产生情况					转移情况						
产生日期	数量	单位	容器材质及容量	容器个数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签字)	转移日期	转移时间	数量	去向	废物产生部门经办人(签字)	废物转运部门经办人(签字)
2022.1.7	30	kg	铁桶100kg	1个	闫志						
2022.7.11	30	kg	铁桶100kg	1个	闫志						
2022.3.4	30	kg	铁桶100kg	1个	闫志						
2022.9.28	55	kg	铁桶100kg	1个	闫志						
2022.5.13	35	kg	铁桶100kg	1个	闫志						
						2022.05.30	16:00	100kg	装车	闫志	康清行

注: 1. 本单由危险废物产生部门填写, 适用于危险废物日产日清的情形; 其他情形可适当调整。2. 产生工单编号及名称与表 1.1 中的产生工单编号及名称相一致。3. 废物编号及名称与表 1.1 中的废物编号及名称相一致。4. 转移日期、时间: 为废物转移产生环节的日期和时间, 即 11 月 1 日, 16: 55; 5. 废物去向: 此危险废物转移的去向(如废物贮存部门名称), 如果直接委托并外单位利用处置的, 则还应填写转移单编号。6. 本表按月装订成册, 不同编号废物可分别填写记录表, 以利于汇总统计。

转运台账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号: 20221506024278

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 13722193777							
位地址: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朝川竹瓦窑灾备渠								
经办人: 温永斌	联系电话: 13722193777							
交付时间: 2022-06-25 09:39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毒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吨)
1	废机油桶	900-041-49	毒性	固态	烃类	桶	7	7只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山西鑫泰弘通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山西省吕梁市文水县南安镇南车工业区								
驾驶员: 梁清行	联系电话: 15110577966							
运输工具: 汽车	牌照: 晋 JCI201							
运输起点: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朝川竹瓦窑灾备渠	实际起运时间: 2022-06-25 10:03:30							
经停地: 鄂尔多斯市								
运输终点: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柳晋荣村面铺窑子社	实际到达时间: 2022-06-25 15:47:47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内蒙古晟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1506220177								
单位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柳晋荣村面铺窑子社								
经办人: 裴佳	联系电话: 15304776063							
接受时间: 2022-06-23 19:11:54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吨)		
1	废机油桶	900-041-49	无	接受	C3	7只		

打印时间: 2022-07-01 16:37:15 防伪码: a682a8ad68094ef473534b63de41a80

转移联单

## 表六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回顾

### 一、结论

#### 1、项目概况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新建 1 座危废库，占地面积 54m<sup>2</sup>。年收储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产生的废矿物油 3t、废油桶 20 个，危险废物代码为 HW08：900-214-08、900-218-08、900-220-08，HW49：900-041-49。

项目总投资 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0%。

#### 2、环境现状评价

##### ①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区达标判定采用 2021 年 6 月 5 日发布的《2020 年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鄂尔多斯市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作为评价区域达标情况的依据，2021 年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年均浓度分别为 13ug/m<sup>3</sup>、25ug/m<sup>3</sup>、58ug/m<sup>3</sup>、24ug/m<sup>3</sup>；CO<sub>24</sub>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1.1mg/m<sup>3</sup>，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45ug/m<sup>3</sup>；各污染物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属于达标区。

##### 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工作人员由选煤厂现有员工中调配，无新增生活污水。项目仅是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无工艺废水产生。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③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点，因此本次评价仅对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内蒙古华智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于 2022 年 4 月 4 日对项目厂界四周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监测。根据监测统计结果，各监测点噪声监测结果昼间、夜间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2008）3 类标准值。

##### ④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监测点中污染物含量满足《土壤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2018）表 1 和表 2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对人体健康的风险可以忽略。由监测结果显示该区土壤环境质量良好。

### ⑤地下水

根据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可以看出，地下水监测因子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限值的要求，石油类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标准限值，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

### ⑥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 3、拟采取环保措施可行性

###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废矿物油采用密封铁皮桶桶装，带桶一并暂存、转运，废气排放量较小；本项目所在地位置开阔，空气流动良好，利于非甲烷总烃的扩散，厂界浓度可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2) 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拟采取的噪声治理措施为：减速慢行、禁止鸣笛；合理安排叉车进出仓库时间及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进出厂时间，夜间（20:00-6:00）及午休时间（13:00-14:00）不使用叉车及不进行危废转运。本项目噪声源为偶发噪声，通过加强管理（如减速慢行、禁止鸣笛等），可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在生产运营过程中产生少量的含油废手套、废抹布，暂存于项目危废贮存库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运营期间，无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 4、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当地的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经采取治理措施后，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当地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本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 二、建议：

为保护环境，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量，针对工程特点，本环评提出以下要求和建议：

- (1) 认真落实环保措施“三同时”制度，确保生态恢复措施实施。
- (2) 搞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 三、环评批复的回顾

见附件 1：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关于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鄂环东审字〔2022〕16 号，2022 年 6 月 6 日。

表七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说明
<p>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土石方开挖及设备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减少裸露土地面积和扬尘。施工区界设围墙或遮挡物，定时对施工现场扬尘区及道路洒水。加强车辆运输的密闭管理。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p>	<p>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在土石方开挖及设备安装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缩小施工活动范围，施工场地四周建立围挡，定期进行洒水和清扫；未在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进行打桩、搅拌混凝土、鸣笛等活动；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和周边进行生态植被恢复，防止水土流失；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集中收集统一处置。</p>	<p>与批复一致</p>
<p>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废矿物油采用密闭桶装，置于全封闭临时危废库内，经检测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限值要求。</p>	<p>与批复一致</p>
<p>危废暂存库须按相关要求做好防腐防渗措施，并建立完善的地下水监测制度，确保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p>	<p>危废库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 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 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具体防渗措施为：200mm 厚防渗混凝土垫层+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100mm 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地下水监测依托选煤厂，避免对周边地下水环境敏感目标和土壤造成不利影响。</p>	<p>与批复一致</p>
<p>应采取妥善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p>	<p>采取妥善控制措施，经检测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p>	<p>与批复一致</p>

<p>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本项目危废库内，最终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临时暂存库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非正常情况下泄漏的废液及冲洗水通过导流沟进入集液池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p>	<p>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本项目危废库内，最终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临时暂存库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非正常情况下泄漏的废液及冲洗水通过导流沟进入集液池中，收集后交由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崇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置。</p>	<p>与批复一致</p>
<p>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p>	<p>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备案。落实了环境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p>	<p>与批复一致</p>

表八 项目主要污染物检测

## 1、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竣工验收执行标准依据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确定。

类别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噪声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4.0mg/m <sup>3</sup>

## 2、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类别	检测位置	项目	采样日期和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4 个点位）	厂界噪声	2022 年 7 月 11 日~7 月 12 日，昼、夜各 1 次，连续 2 天
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4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	2022 年 7 月 11 日~7 月 12 日，4 次/天， 连续共 2 天

## 3、监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技术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AWA6022A	-
非甲烷总 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 浓度限值	气相色谱仪/GC9790II	0.07mg/m <sup>3</sup>

## 4、监测分析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项目委托内蒙古华智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行业标准，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5、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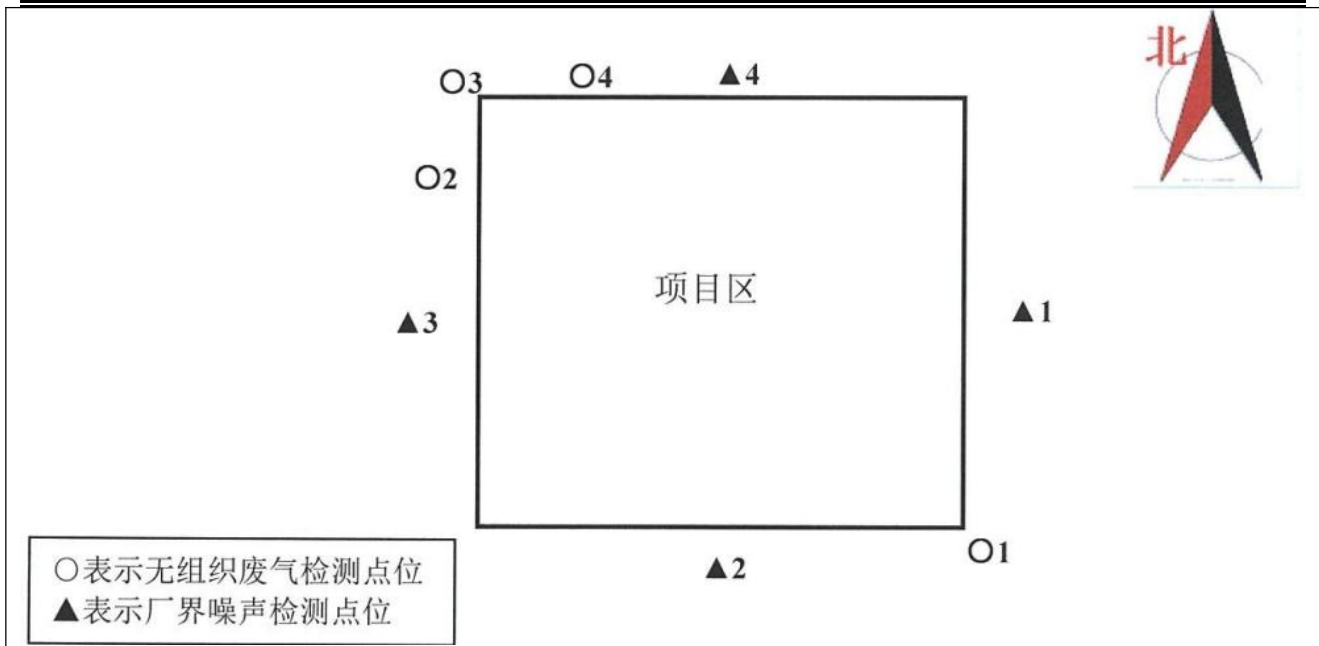


图 8-1 检测布点图

6、检测结果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厂界噪声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气象参数	2022-07-11	天气	多云	风速	2.3m/s (昼)	2.5m/s (夜)
	2022-07-12		晴		2.0m/s (昼)	2.2m/s (夜)
检测点位名称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昼)	结果值 dB(A)	检测时间 (夜)	结果值 dB(A)
厂界东侧▲1		2022-07-11	08:12-08:22	54	22:04-22:14	45
厂界南侧▲2			08:29-08:39	53	22:20-22:30	44
厂界西侧▲3			08:46-08:56	51	22:35-22:45	43
厂界北侧▲4			09:05-09:15	52	22:51-23:01	42
厂界东侧▲1		2022-07-12	14:01-14:11	55	22:07-22:17	45
厂界南侧▲2			14:19-14:29	53	22:22-22:32	44
厂界西侧▲3			14:33-14:43	54	22:37-22:47	45
厂界北侧▲4			14:49-14:59	52	22:56-23:06	43
备注	执行标准和检测点位由委托方提供，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dB (A) —55dB (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dB (A) —45dB (A) 之间，厂界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平均气温 (°C)	大气压 (kPa)	风向 (度)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022-07-11	08:05-09:05	17.3	84.76	东南风 135°	2.1	阴转多云
	11:14-12:14	23.6	84.69	东南风 140°	2.5	阴转多云
	14:20-15:20	22.9	84.73	东南风 130°	2.0	阴转多云
	17:33-18:33	20.8	84.86	东南风 120°	2.3	阴转多云
2022-07-12	08:04-09:04	19.2	84.69	东南风 135°	1.9	多云转晴
	11:07-12:07	26.8	84.71	东南风 130°	1.8	多云转晴
	14:12-15:12	25.2	84.57	东南风 145°	2.2	多云转晴
	17:20-18:20	23.1	84.55	东南风 135°	2.1	多云转晴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及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检测日期：2022-06-18~2022-06-19				
		厂界上风 向○1	厂界下风 向○2	厂界下风 向○3	厂界下风 向○4	
2022-07-11	非甲烷 总烃 (mg/m <sup>3</sup> )	一次	0.80	1.53	1.66	4.0
		二次	0.61	1.94	1.30	
		三次	0.72	1.28	1.59	
		四次	1.02	1.77	1.93	
2022-07-12	非甲烷 总烃 (mg/m <sup>3</sup> )	一次	0.99	1.37	1.34	4.0
		二次	0.79	1.16	1.72	
		三次	0.68	1.99	1.41	
		四次	1.07	1.68	1.25	
备注	执行标准和检测点位由委托方提供，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2.00mg/m<sup>3</sup>，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表九 验收结论及建议

###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建设场址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东经  $110^{\circ} 03' 54.583''$ ，北纬  $39^{\circ} 52' 30.591''$ 。

新建 1 座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  $20\text{m}^2$ ；贮存废矿物油  $3\text{t/a}$ 、废油桶  $20\text{个/a}$ ，危废库地面采用  $200\text{mm}$  厚防渗混凝土垫层+ $2\text{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 $100\text{mm}$  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text{cm/s}$ 。

### 2、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7 月 12 日进行，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危废储量小于最大临界储量。

### 3、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结果显示，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text{dB(A)}$ — $55\text{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text{dB(A)}$ — $45\text{dB(A)}$  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厂界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最大值为  $2.00\text{mg/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4、环保管理检查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评批复要求基本得到落实。

### 5、结论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在运行期间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要求的措施，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基本条件，可以申请竣工环保验收。

### 6、建议

加强应急预案演练，进一步完善生产环保规章制度，加强设备、各项污染措施的定期检查和维护工作。

**附件：**

- 1、《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关于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鄂环东审字（2022）16 号，2022 年 6 月 6 日；
-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3、危废处置协议；
- 4、《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检测报告》；
- 5、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6、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附件 1：《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关于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鄂环东审字（2022）16 号，2022 年 6 月 6 日；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 行政文件  
行 审 批 文 件



鄂环东审字（2022）16 号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关于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  
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内蒙古首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项目总占地面积 54 平方

- 1 -

米，总投资 30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一座危废暂存库，设置导流槽和废液池，项目配套建设防渗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建成后用于暂存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产生的废矿物油和废油桶等。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1、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运营期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项目运营期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4、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5、地面须按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措施，确保不会对地下水造成影响。

6、妥善处置各类固体废弃物。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处置一般固废，不得乱弃。危废暂存库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

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危险废物收集和运输等均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执行。危废必须由有资质单位处置。非正常情况下泄露的危险废物及冲洗水进入废液池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7、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8、你单位在该项目环保申报过程中如有瞒报、假报情形，则是严重的违法行为，须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9、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 20 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东胜区大队，由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东胜区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管。


11、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建设地点、规模、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

2022 年 6 月 6 日



- 3 -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

2022 年 6 月 6 日印发

- 4 -

附件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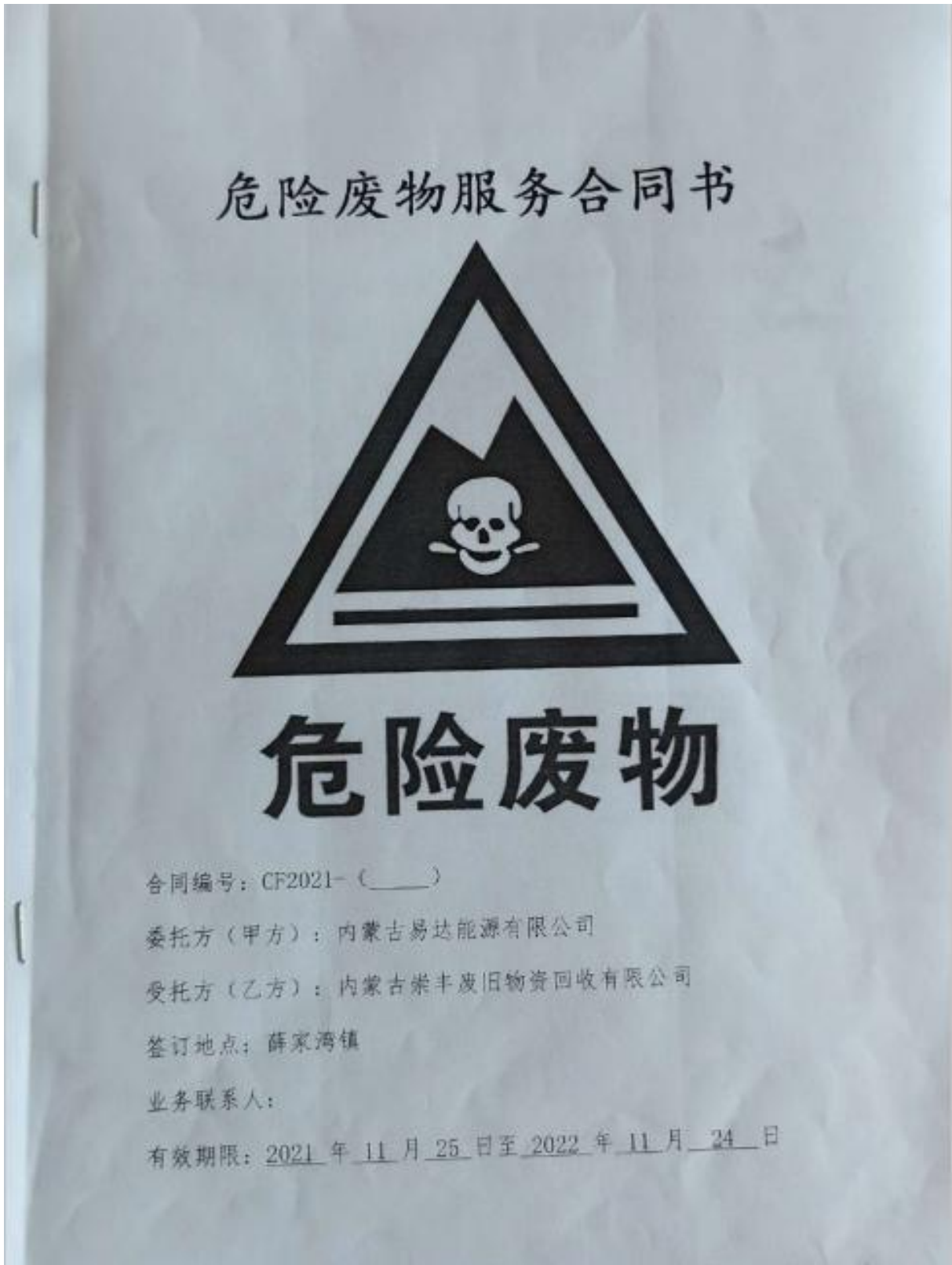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50602MA0N1J1U7P
法定代表人	高海毅	联系电话	18663149898
联系人	李志军	联系电话	15049453332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幸福街道办事处格舍壕村炭窑渠社，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0° 4' 14"，北纬：39° 52' 40"。		
预案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L		
<p>本单位于 2022 年 4 月 2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高海毅	报送时间	2022.4.18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li> <li>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li> <li>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li> <li>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li> <li>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li> </ol>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2年4月19日         </p>		
<p>备案编号</p>	<p>1506022022042L</p>		
<p>报送单位</p>	<p>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p>		
<p>受理部门 负责人</p>	<p></p>	<p>经办人</p>	<p></p>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 3：危废处置协议；



## 危险废物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内蒙古崇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甲方产生的废矿物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 HW08 类危险废物，按规定必须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乙方为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资质单位，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保护环境和共同发展的目标，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负责收集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由乙方统一收集，统一处置。

### 二、双方责任

#### 1、甲方责任

(1) 生产中所产生的废矿物油必须全部交由乙方处理，协议期内不得另行处理或自行处置。

(2) 确保盛装废矿物油的专用油桶或者油池不挪做他用。

(3) 保证交付给乙方的废矿物油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a) 桶内有其他异物（无明水、无化工、无动植物油）；

(b) 使用非专用池或油桶；

(4) 甲方将废矿物油集中至专用场地存储，由乙方按时派专车到甲方集中存放点收集运输。

#### 2、乙方责任

(1) 乙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全权处理甲方送交的废矿物油，不得擅自终止接收。

(2) 根据甲方实际情况，乙方按时到甲方的废矿物油暂存地收集废矿物油。

(3) 废矿物油转移过程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或标准，转移过程中产生的环境污染及对第三方造成的伤害，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4) 乙方必须具备转移废矿物油所需的相关资质并确保时效性。

### 三、运输

危险废物运输必须经拥有相应资质的公司及专用车辆运输，运输车辆由乙方提供。

### 四、协议期限

1、本协议有效期一年，甲方在协议期满前应及时与乙方续签协议。

2、双方对本协议如有疑议或变更，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五、费用

1、根据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确定费用标准，运输费用及服务费用详见附件。

### 六、违约责任

1、如因乙方原因不能回收废矿物油给甲方造成的环境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2、协议期内甲方如擅自出售或向其他单位或个人处理本单位所产生的废矿物油，乙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

#### 七、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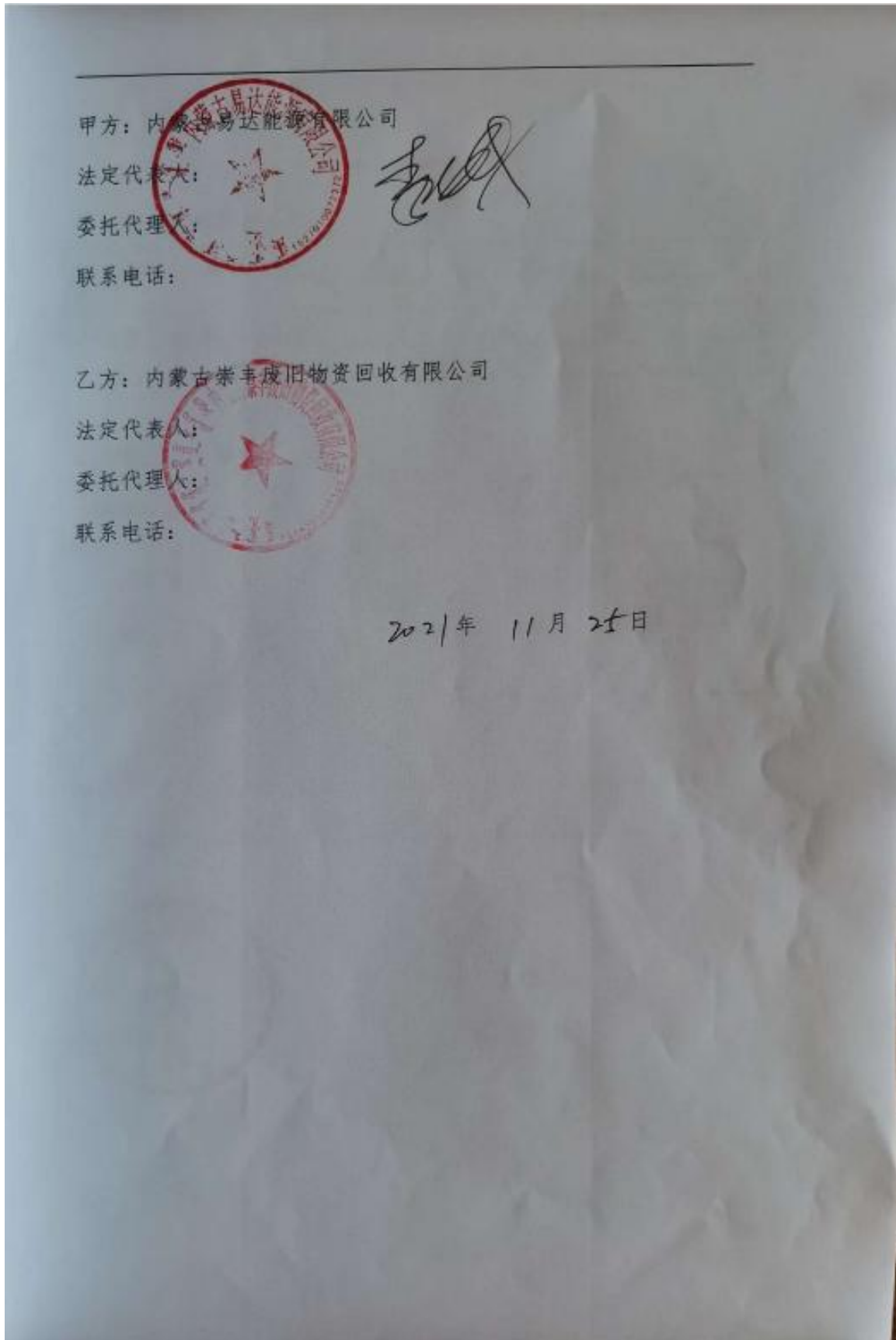
1、协议有效期内，如有一方因生产故障或不可抗拒因素无法履约，应及时通知对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合同执行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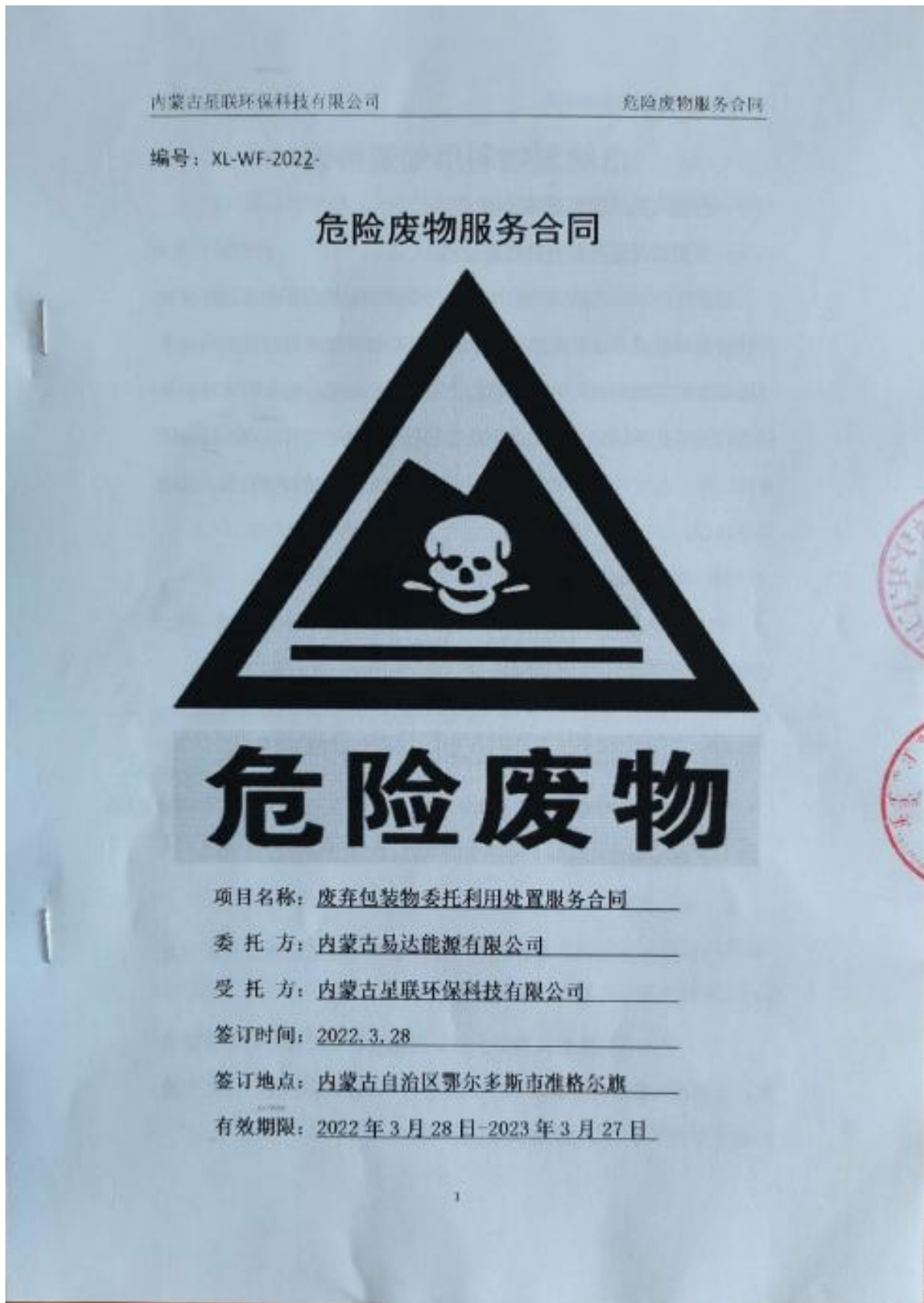
2、双方按规定时间及时填报“危险废物转运联单”

3 合同期间如有异议或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费用清单





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服务合同

##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协议

甲方：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规定，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包装物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认定的危险废物，按规定必须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利用处置。乙方为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资质的单位，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保护环境和共同发展的目标，达成以下协议：

### 一、协议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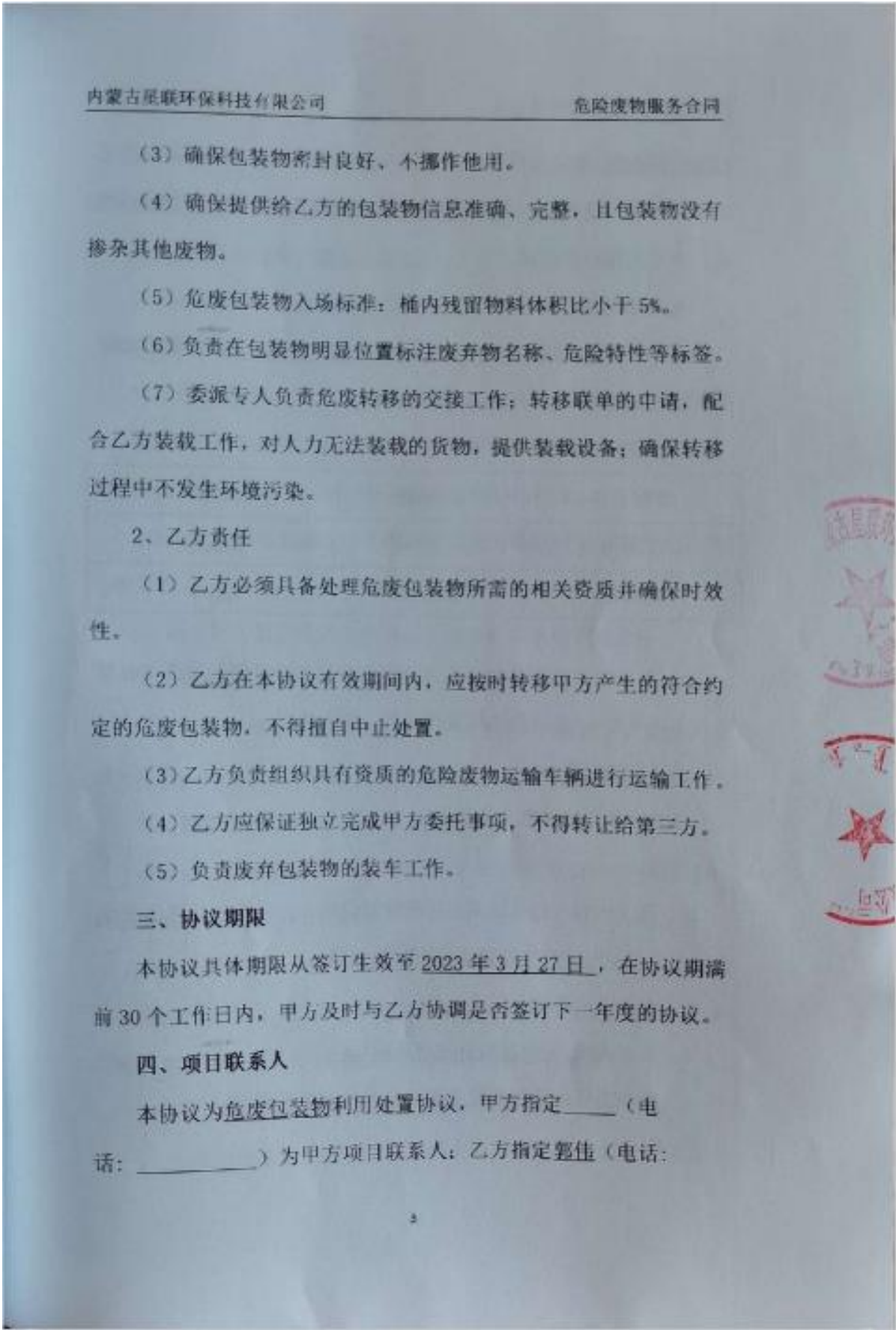
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包装物由乙方统一利用处置，甲方产生的危废包装物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危废代码	残留物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物理形态	备注
1.	废油桶	HW09 (900-041-09)	废油	T	固	以实际转移量为准

### 二、双方责任

#### 1. 甲方责任

- (1) 经双方协商，甲方生产中所产生的危废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理。
- (2) 甲方将危废包装物集中至专用场地存储，根据实际存储情况，达到预处置量时（最低 150 个或 7 吨）提前告知乙方，由乙方按时派专车到甲方贮存场所收集拉运。



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服务合同

15304776063)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协议履行或造成损失的, 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费用及付款方式

1、签订本协议时甲方预付乙方处置费用\_\_\_/\_\_\_元, 该费用在发生首次危险废物转移时作为处置费抵扣。

2、危险废物处置费单价:

废物名称	规格	处置单价
废油桶	200L	120 元/只
废油桶	200L 以下	60 元/只

3、每批次危废转移后, 乙方给甲方开具相应处置费发票 (6%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给乙方支付处置、服务费用。

六、保密义务

双方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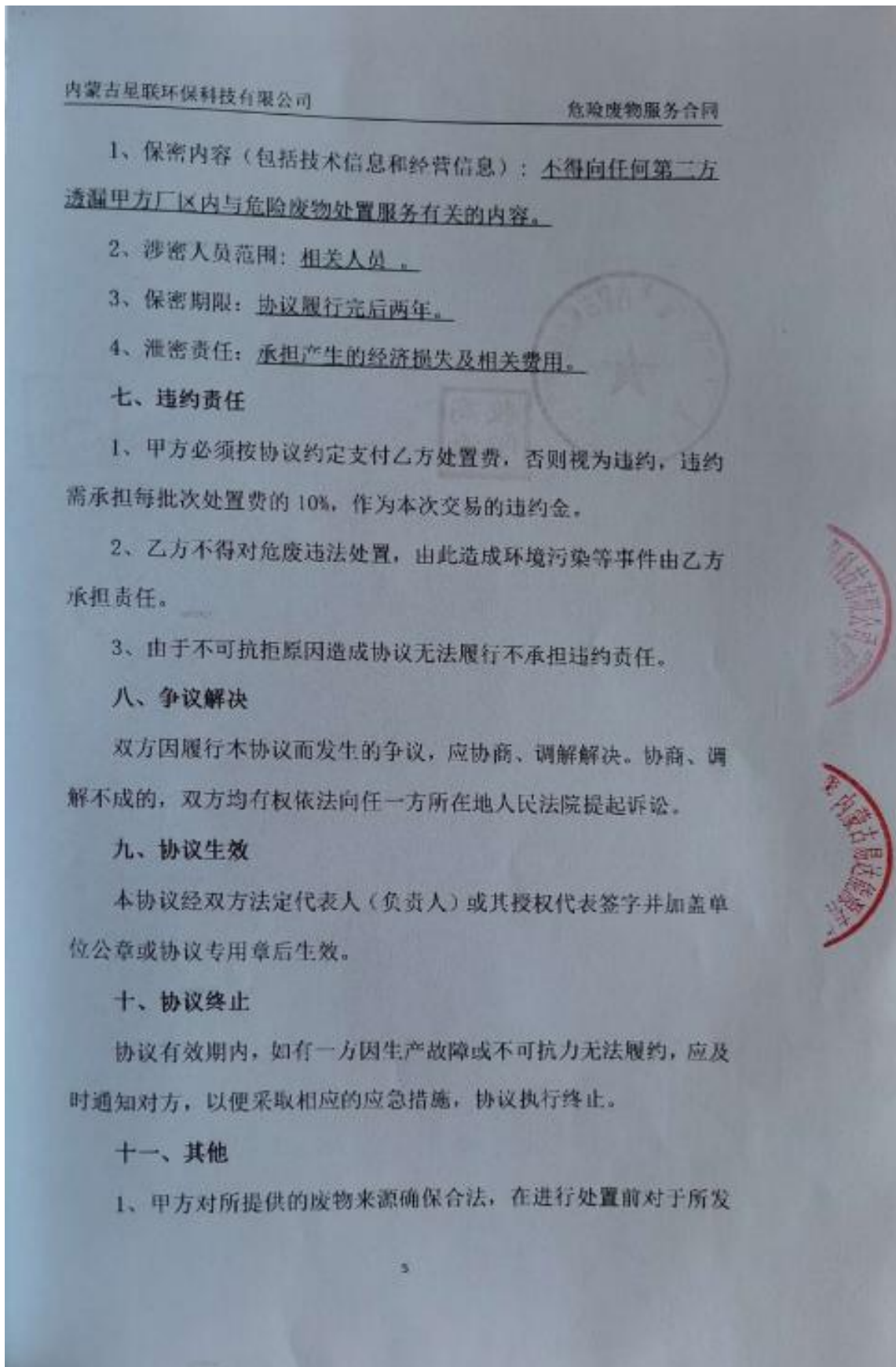
1、保密内容 (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漏乙方关于危险废物处置服务方面的内容。

2、涉密人员范围: 相关人员。

3、保密期限: 协议履行完毕后两年。

4、泄密责任: 承担所发生的经济损失及相关费用。

乙方:



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服务合同

生的环境污染等事件乙方不负责。

2、双方对彼此商业机密都具有保密义务。

十二、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2年3月28日

签订日期：2022年3月28日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化北路9号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联系人：

联系人：郭伟

电话：

电话：15304776063

Email：

Email：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市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准格尔分行营业部

账号：154051146531

账号：15050188664000001442

附件 4：《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检测报告》；

HD-GL-04-46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HD2022WDEA-1



项目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 年 07 月 15 日

内蒙古华智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HD-GL-04-46



## 声 明

(第 1 页 共 1 页)

- 1.报告原件及复印件无加盖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资质认定  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报告中有涂改、增删，报告无效。
- 4.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
- 5.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6.委托方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导致检测项目不符合管理要求的，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 7.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包装、广告等宣传活动。
- 8.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检测或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
- 9.标注\*符号的检验项目为分包项，不在我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
- 10.不可重复性实验不进行复检。
- 11.我公司承诺对本报告的数据保密。
- 12.任何未经授权对本报告的部分或全部转载、篡改、伪造行为都是违法的，将被追究法律责任。
- 13.若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单位：**内蒙古华智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滨河新区中央景观大道与包哈公路交汇处胜源滨河新城二号写字楼七楼 701 室

**邮 编：**014030

**电 话：**13614828766      0472-6141500

HD-GL-04-46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  
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		
联系人	小卫	联系方式	15049889548
现场检测 采样日期	2022 年 07 月 11 日~2022 年 07 月 12 日		
现场检测 采样人员	吴承昆、刘雪婷		
实验室 检测日期	2022 年 07 月 12 日~2022 年 07 月 13 日		
实验室 检测人员	乔博、张广乐		
样品/数据 来源	现场采样		
样品描述	气袋保存完好、无破损、符合检测要求。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及频次	1.无组织废气检测 (1)检测点位：厂界上风向○1、厂界下风向○2、厂界下风向○3、厂界下风向○4； (2)检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3)检测频次：4 次/天，测 2 天。  2.噪声检测 (1)检测点位：厂区东侧▲1、厂区南侧▲2、厂区西侧▲3、厂区北侧▲4； (2)检测因子：厂界噪声； (3)检测频次：昼、夜各 1 次，测 2 天。		
备注	1.本项目检测方案由委托方提供； 2.“—”表示无此项内容。		

HD-GL-04-46



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平均气温(°C)	大气压 (kPa)	风向 (度)	风速(m/s)	天气状况
2022-07-11	08:05-09:05	17.3	84.76	东南风 135°	2.1	阴转多云
	11:14-12:14	23.6	84.69	东南风 140°	2.5	阴转多云
	14:20-15:20	22.9	84.73	东南风 130°	2.0	阴转多云
	17:33-18:33	20.8	84.86	东南风 120°	2.3	阴转多云
2022-07-12	08:04-09:04	19.2	84.69	东南风 135°	1.9	多云转晴
	11:07-12:07	26.8	84.71	东南风 130°	1.8	多云转晴
	14:12-15:12	25.2	84.57	东南风 145°	2.2	多云转晴
	17:20-18:20	23.1	84.55	东南风 135°	2.1	多云转晴

无组织废气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管理编号
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气相色谱仪/GC9790II	HZD-002-A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标准 限值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及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2-07-12~2022-07-13)					
		厂界上风向○1	厂界下风向○2	厂界下风向○3	厂界下风向○4		
2022-07-1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一次	0.80	1.53	1.66	1.16	4.0
		二次	0.61	1.94	1.30	1.43	
		三次	0.72	1.28	1.59	1.30	
		四次	1.02	1.77	1.93	1.17	
2022-07-12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一次	0.99	1.37	1.34	2.00	4.0
		二次	0.79	1.16	1.72	1.77	
		三次	0.68	1.99	1.41	1.50	
		四次	1.07	1.68	1.25	1.24	
备注	检测点位和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的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噪声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管理编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HZD-053-F
		声校准器/AWA6222A	HZD-050-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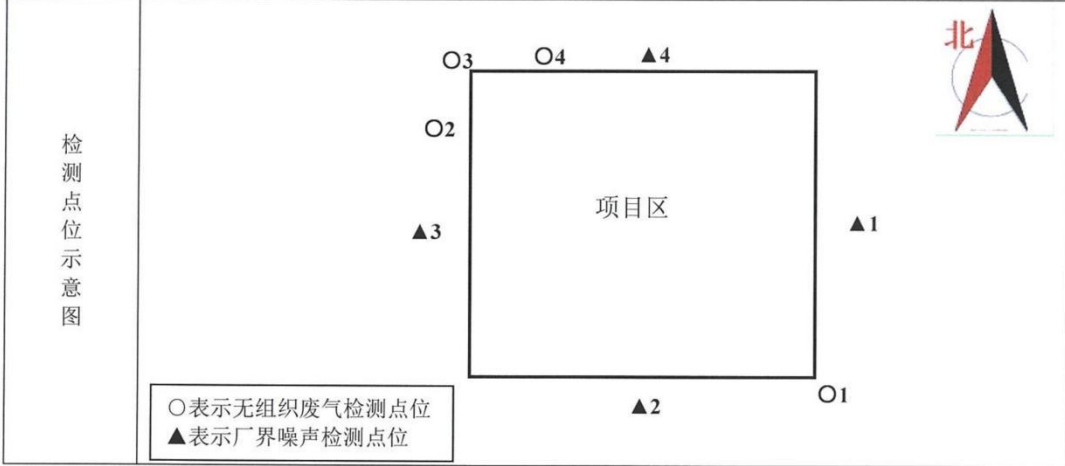
HD-GL-04-46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厂界噪声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气象参数	2022-07-11	天气	阴转多云	风速	2.3m/s (昼) 2.5m/s (夜)
	2022-07-12	天气	多云转晴	风速	2.0m/s (昼) 2.2m/s (夜)
检测点位名称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昼)	结果值 dB(A)	检测时间(夜)	结果值 dB(A)
厂界东侧▲1	2022-07-11	08:12-08:22	54	22:04-22:14	45
厂界南侧▲2		08:29-08:39	53	22:20-22:30	44
厂界西侧▲3		08:46-08:56	51	22:35-22:45	43
厂界北侧▲4		09:05-09:15	52	22:51-23:01	42
厂界东侧▲1	2022-07-12	14:01-14:11	55	22:07-22:17	45
厂界南侧▲2		14:19-14:29	53	22:22-22:32	44
厂界西侧▲3		14:33-14:43	54	22:37-22:47	45
厂界北侧▲4		14:49-14:59	52	22:56-23:06	43

备注 检测点位和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报告结束——

编写人: 段小雪

审核人: 金佳丽

签发人: 武忠正

签发日期: 2022 年 07 月 15 日

附件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160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G5949其他仓储业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10° 3' 54" 北纬39° 52' 30"			
	设计生产能力	新建一座危废暂存库, 占地面积 54m <sup>2</sup> , 年储存废矿物油 1t, 废油桶 5 个				实际生产能力	新建一座危废暂存库, 占地面积54m <sup>2</sup> , 年储存废矿物油3t, 废油20个。			环评单位	内蒙古首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				审批文号	鄂环东审字(2022)16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内蒙古首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	30			所占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				实际环保投资(万)	30			所占比例(%)	100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	3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运营单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50602MA0N1J1U7P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验收时间	2022年7月11日-7月12日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生活垃圾													

填表单位(盖章):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 = (4)-(5)-(8)-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 t/a; 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a;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

附件 6：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 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 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25 日，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内蒙古华智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会前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报告表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选煤厂厂区内。主要建设一座占地面积为 54m<sup>2</sup>危废暂存库，库内设置导流槽、废液收集池均采取了防渗措施，导流槽与废液收集池相连。年储存废矿物油 3t、废油桶 20 个。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6 月 6 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以鄂环东审字〔2022〕16 号文对《内蒙古易达能源有限公司 160 万吨/年选煤厂危废暂存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7 月投运。

####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30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不新增生活污水。

### （二）废气

废矿物油采用密封铁皮桶桶装，不倒装，带桶一并转运，设有通风换气窗口。

### （三）噪声

对运输车辆限制车速、禁止鸣笛、全封闭库房等方式隔声降噪。

### （四）固废

危废暂存库暂存的废矿物油定期委托内蒙古崇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废油桶与含油废抹布、含油废手套，定期委托内蒙古星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非正常情况下泄露的废液及冲洗水进入废液收集池内（1m<sup>3</sup>），收集后交由内蒙古崇丰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置。本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

### （五）其他

危废库地面、导流槽及废液收集池自下而上依次采用了 200mm 厚防渗混凝土垫层+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100mm 厚防渗混凝土保护层+涂刷环氧树脂漆，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cm/s。库房门口设有明显危废标识，库房内危险废物分区存放，设有通风换气口，配有视频监控系统、消防设施。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气

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2.00mg/m<sup>3</sup>，满足《大气

2/3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二) 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dB(A)-55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dB(A)-45dB(A) 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三)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 五、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设有环保专职人员,环保档案齐全。企业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东胜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150602-2022-042L。

###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评及“三同时”环保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条件,项目验收合格。

验收组:



2022 年 7 月 25 日